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

106學年度第1學期教學計畫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科目 | 電子電路實習 | 班級 | 電子科三年智班 | 每週節數 | 3節 | 任課教師 | 林麗雲 |
| 項目 | 內 容 摘 要 | 備 註 |
| 教學目標 | 1. 認識電子電路的基本概念。
2. 熟悉電子電路的計算方法。
3. 奠定電子專業的基礎。

4.培養電子電路的應用興趣。 |  |
| 教學方法 | ■1.講述教學法 | 🞏 6.協同教學法 | 🞏11.問題教學法 | 1.請教師自行勾選(可複選)。2.選其他者自行填寫 |
| 🞏 2.精熟教學法 | 🞏 7.創意教學法 | 🞏12.角色扮演教學法 |
| ■ 3.啟發教學法 | ■ 8.討論教學法 | 🞏13.電視教學法 |
| ■ 4.練習教學法 | ■ 9.示範教學法 | 🞏14.電腦輔助教學法 |
| ■5.發表教學法 | 🞏10.作業教學法 | 🞏15.其他( ) |
| 教 學 內 容 | 本課程主要內容為：1. 基本電子元件。
2. 基本電子電路。
3. 波形產生電路。
4. 數位電路。
5. 訊號處理電路。

6.直流電源供應器及應用電路 。 |  |
| 評 量 方 式 | 本課程之評量悉依職業學校學生成績考查辦法及本校補充規定辦理：1.實習技能考查 60%：成品佔60%、實習報告佔20%、技能測驗佔20%。2.相關知識佔　20%：日常考查40%、期中測驗30%、期末測驗30%。3.職業道德佔　20%：工作勤惰40%、服務態度安全30%、工具及設備保養30%。 |  |
| 學生準備事項 | 1.學生應作課前預習及課後複習，尤其課本的例題應了解並能活用。2.實作部分應用心製作並作紀錄，不可遲交或敷衍應付。3.上課務必攜帶課本及工具。 |  |
| 家長配合事項 | 1.請家長就教學目標及教學評量，督促學生用心複習。2.實習報告部分，希望家長督促學生提早寫作，按時繳交。3.協助孩子學習網路應用能力。4.了解孩子在學校學習的狀況，並多對其製作的成品加以鼓勵。 |  |